证券代码:000839　　证券简称:中信国安　　公告编号:2007-08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07 年 3 月 28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 2007 年 4 月 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5 名,实到董事 15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发行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核查,本公司符合发行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条件。董事会逐项审议并通过了本次分离交易可转债的发行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发行规模

本次拟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即发行不超过 1,700 万张债券,每张债券的认购人可以无偿获得公司派发的认股权证。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及预计所附认股权证全部行权后募集的资金总量不超过拟发行公司债券金额的限定条件,确定具体发行规模及认股权证的派发数量。

(二)发行价格

本次分离交易可转债按面值发行,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债券所附认股权证按比例无偿向债券的认购人派发。

(三)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发行对象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东账户的机构投资者以及社会公众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本次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原股东享有一定比例的优先认购权,具体比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确定。余额及原股东放弃部分将根据市场情况向合格投资者发行。

(四)债券期限

自本次分离交易可转债发行之日起 6 年。

(五)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的利率确定方式及利率水平由董事会根据市场状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并在本次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的《募集说明书》中予以披露。

(六)债券的利息支付和到期偿还

本次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自发行之日起每年付息一次;在本次发行的债券到期日之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偿还所有到期的债券。

(七)债券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募集资金所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若根据中国证监会规定属于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债券持有人有权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向公司回售债券。

(八)担保条款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状况确定本次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是否需要提供担保,并办理相关事宜。

(九)认股权证的存续期

自认股权证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十)认股权证的行权期

认股权证存续期最后 10 个交易日。

(十一)认股权证的行权比例

本次发行所附认股权证行权比例不高于 1:0.5, 即每两份认股权证代表认购不低于一股公司发行的 A 股股票的权利,具体行权比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十二)认股权证的行权价格

代表认购一股公司发行的 A 股股票权利的认股权证的行权价格按照如下原则确定:不低于本次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和前 1 个交易日均价。具体行权价格及确定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范围内根据市场状况及相关规定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十三)认股权证行权价格的调整

在认股权证存续期内,认股权证的行权价格和行权比例将根据公司股票的除权、除息进行相应的调整:

1、当公司 A 股股票除权时,认购权证的行权价、行权比例将按以下公式调整:

新行权价格 = 原行权价格 ×(公司 A 股股票除权日参考价 / 除权前一日公司 A 股股票收盘价);

新行权比例 = 原行权比例 ×(除权前一日公司 A 股股票收盘价 / 公司 A 股股票除权日参考价)。

2、当公司 A 股股票除息时,认购权证的行权比例保持不变,行权价格按下列公式调整:

新行权价格 = 原行权价格 ×(公司 A 股股票除息日参考价 / 除息前一日公司 A 股股票收盘价)。

(十四)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1、公司拟投入 4.5 亿元债券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有线数字电视项目。

公司拟对武汉、合肥、长沙有线电视项目增加投资,扩大有线电视网络用户规模,开展有线电视数字化转换工作。

2、公司拟投入 12.5 亿元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3、本次认股权证行权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青海盐湖资源综合开发项目。

根据公司青海盐湖资源综合开发总体规划,公司将重点进行西台吉乃尔盐湖周边盐湖资源综合开发和西台吉乃尔盐湖镁资源开发。由于本次发行所附认股权证募集资金在认股权证行权后才能确定,公司从审慎的角度出发,将根据青海盐湖资源综合开发项目的实际进展和需求逐步进行投入。

如本次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进度要求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项目的实施进度及轻重缓急安排使用。若本次募集资金与项目资金需求有缺口,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通过其他方式解决,若募集资金有剩余,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建立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

(十五)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

(十六)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

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能够顺利实施,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在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在发行前明确具体的发行条款及发行方案,制定和实施本次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最终方案,决定本次发行时机;

2、授权董事会修改、补充、签署本次发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合同、协议等重要文件;

3、授权董事会在认股权证行权期后,根据实际行权情况,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4、如国家相关主管部门对于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有新的规定,授权董事会根据新规定对发行方案进行调整;

5、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有关的其他事宜。

本次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尚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二、会议以 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向可行性的议案。

本次发行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投资建设有线数字电视项目和偿还银行贷款。认股权证行权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青海盐湖资源综合开发项目。本次发行拟投资项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价值的提升。

(一)有线数字电视项目

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和社会需求的变化,有线电视正在经历从模拟到数字的重大变革,有线电视产业将进入一个新的发展阶段。近年来,公司根据投资的有线电视项目当地实际情况,积极探索有线电视数字化转换的商业运作模式,积累了丰富的经验。目前,一些经济较发达地区已经具备了有线电视数字化转换的条件,公司的有线电视数字化转换工作也将逐步由试点进入规模实施阶段。现本公司拟对武汉、长沙、合肥有线电视项目增加投资,用于建设有线数字电视系统,对现有网络进行双向改造,提高网络质量,扩大有线电视网络用户规模及进行有线电视用户数字化转换,为用户提供有线数字电视业务。有线电视实现数字化转换后,将极大地改善有线网络的运营管理手段,提高网络运行效率,同时,通过双向、宽频、高速的数字电视平台,还可向用户提供数字付费电视、互动电视、视频点播、信息资讯及高清数字电视等各种有线电视扩展和增值服务,这将大大拓展有线电视业务的发展空间,有效提升公司有线电视网络的综合收益水平。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10.5 亿元,其中本公司投资 4.84 亿元,拟以募集资金投入 4.5 亿元。初步测算,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26%,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5.32 年。

(二)偿还银行贷款

公司近年来通过合理财务决策,重点加强了有线电视、青海盐湖资源综合开发等重点项目的投入力度,核心业务无论从规模上还是从技术水平上都已居国内前列,公司未来的经济效益也将进一步提高。但随着公司的快速扩张,负债规模也随之扩大,以合并报表口径计算,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达到 43.31 亿元,其中银行借款总额达 34.62 亿元,占负债总额的 79.93%。本次拟以 12.5 亿元债券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这将有利于公司负债结构的长期稳定,降低财务费用,进一步提高公司经营效益,同时也将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三)青海盐湖资源综合开发项目

1、西台吉乃尔盐湖周边盐湖资源综合开发

公司在成功开发西台吉乃尔盐湖资源的基础上,为尽快完成资源业务的战略布局,增强资源开发业务发展后劲,进一步掌控优势资源,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拟利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工艺技术,对西台吉乃尔盐湖周边盐湖资源进行综合开发利用。周边盐湖与西台吉乃尔盐湖同属硫酸镁亚型卤水盐湖,卤水组份、水质特征及开采条件基本类似,资源条件较好,具备大规模开发条件。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21.75 亿元,建设规模为年产硫酸钾镁肥 70 万吨、硼酸 3.5 万吨、碳酸锂 2 万吨。初步测算,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 23%,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5.18 年。

2、西台吉乃尔盐湖镁资源开发

公司目前开发的西台吉乃尔盐湖为镁锂富集盐湖, 镁资源总储量折合氯化镁约为 18,597 万吨。为进一步提高盐湖开发项目的综合效益,实现资源循环利用,满足市场需求,获取更好的收益,公司拟对西台吉乃尔盐湖镁资源进行进一步开发,生产轻质氧化镁、氢氧化镁和高纯镁砂等镁盐产品。轻质氧化镁主要用于橡胶的促进剂和填充剂、医药、肥料、高级绝热材料及食品、饲料添加剂、镁基润滑油和锅炉添加剂、水处理剂等,氢氧化镁广泛应用于阻燃剂、填料等,高纯镁砂主要用于耐火材料,市场前景广阔。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19.22 亿元,建设规模为年产轻质氧化镁 5 万吨、氢氧化镁 10 万吨、高纯镁砂 5 万吨。初步测算,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 21%,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6.11 年。

公司董事会认为, 本次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及公司发展战略,具有较强的可行性和良好的发展前景。募集资金投入后,将进一步提升项目收益水平,为股东带来更好的回报。募集资金的用途合理、可行,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会议以 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详见相关公告)

(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5 日为本公司出具了北京京都专字(2007)第 425 号《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上述一至三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股东大会通知)。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四月六日

证券代码:000839　　证券简称:中信国安　　公告编号:2007-09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07 年 4 月 26 日 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07 年 4 月 25 日 - 2007 年 4 月 26 日。

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7 年 4 月 26 日 9:30 - 11:30,13:00 - 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7 年 4 月 25 日 15:00 至 2007 年 4 月 26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国安大厦三层会议室(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 1 号)

3.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5.出席对象:

(1)2007 年 4 月 18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公司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200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0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06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5、200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关于发行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

6.1、发行规模

6.2、发行价格

6.3、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6.4、债券期限

6.5、债券利率

6.6、债券的利息支付和到期偿还

6.7、债券回售条款

6.8、担保条款

6.9、认股权证的存续期

6.10、认股权证的行权期

6.11、认股权证的行权比例

6.12、认股权证的行权价格

6.13、认股权证行权价格的调整

6.14、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6.15、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6.16、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

7、关于本次发行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向可行性的议案

8、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有关上述议案的相关董事会公告刊登于 2007 年 3 月 23 日、2007 年 4 月 6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股东大会就议案 6 作出决议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本次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尚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三、出席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和证券帐户卡;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证券帐户卡。

(2)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3)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07 年 4 月 23 日 - 4 月 24 日(8:30 - 11:30,13:30 - 17: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 1 号国安大厦五层本公司证券部

四、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投票起止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07 年 4 月 26 日 9:30 ~ 11:30,13:00 ~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07 年 4 月 25 日 15:00 ~ 2007 年 4 月 26 日 15:00。

2、投票方法: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①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深市挂牌投票代码:360839,深市挂牌股票简称:国安投票

②具体程序

a、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b、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相关股东会议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所有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对 1-8 项议案统一表决		100元
1	200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元
2	200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元
3	200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元
4	2006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4.00 元
5	200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00 元
6	关于发行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	6.00 元
6.1	发行规模	6.01 元
6.2	发行价格	6.02 元
6.3	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6.03 元
6.4	债券期限	6.04 元
6.5	债券利率	6.05 元
6.6	债券的利息支付和到期偿还	6.06 元
6.7	债券回售条款	6.07 元
6.8	担保条款	6.08 元
6.9	认股权证的存续期	6.09 元
6.10	认股权证的行权期	6.10 元
6.11	认股权证的行权比例	6.11 元
6.12	认股权证的行权价格	6.12 元
6.13	认股权证行权价格的调整	6.13 元
6.14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6.14 元
6.15	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6.15 元
6.16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	6.16 元
7	关于本次发行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向可行性的议案	7.00 元
8	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8.00 元

注:对于议案 6 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6.00 元代表对议案 6 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6.01 元代表议案 6 中子议案(1),6.02 元代表议案 6 中子议案(2),依此类推。在股东对议案 6 进行投票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子议案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然后对议案 6 投票表决,以股东对子议案中已投票表决的子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子议案,以对议案 6 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议案 6 投票表决,然后对子议案的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议案 6 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c、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d、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①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a.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帐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 6-8 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b.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半日后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2元	大于 1 的整数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②股东根据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玲、高琳琳

联系电话:010 - 65082288-603/607

传真:010 - 65061482

邮政编码:100020

2.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食宿、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附件:授权委托书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四月六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 / 女士代表本人参加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授权其全权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	200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0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0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06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5	200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	关于发行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			
6.1	发行规模			
6.2	发行价格			
6.3	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6.4	债券期限			
6.5	债券利率			
6.6	债券的利息支付和到期偿还			
6.7	债券回售条款			
6.8	担保条款			
6.9	认股权证的存续期			
6.10	认股权证的行权期			
6.11	认股权证的行权比例			
6.12	认股权证的行权价格			
6.13	认股权证行权价格的调整			
6.14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6.15	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6.16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			
7	关于本次发行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向可行性的议案			
8	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注: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股东帐户号码:

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二〇〇七年　月　日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数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6]60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06 年 8 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12,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44,000 万元,其中中信国安集团公司以其持有的部分青海中信国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国安”)股权以评估值作价认购 2,000 万股股份,金额为 24,000 万元,向其他特定对象发行 10,000 万股募集货币资金总额 120,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 141,320 万元。截至 2006 年 8 月 16 日,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北京京都验字[2006]第 5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承诺用于投资建设青海国安盐湖资源综合开发项目:

1、出资 49,667.92 万元收购中信国安集团公司持有的青海国安 46.5%股权。

2、出资 65,179.44 万元对青海国安增资。

募集资金剩余部分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06 年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按承诺进行了项目投入,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 141,320 万元,占实际募集资金总额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拟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	完成进度
青海国安盐湖资源综合开发项目	114,847.36	114,847.36	100%
其中:收购青海国安 46.5%股权	49,667.92	49,667.92	100%
对青海国安增资	65,179.44	65,179.44	100%
补充流动资金	26,472.64	26,472.64	100%
合计	141,320.00	141,320.00	100%

四、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入后,有力推动了青海盐湖资源的综合开发,2006 年青海国安实现净利润 7,175 万元。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前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已经按照承诺的项目进行了投入,并对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四月五日

权证代码:580003　　权证简称:邯钢 JTB1　　编号:2007—权 7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邯钢 JTB1”认购权证终止上市的公告

2006 年 3 月 24 日, 邯郸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邯郸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以下简称“《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根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邯郸钢铁集团公司于 2006 年 4 月 5 日向邯郸钢铁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 每 10 股送 1 股股票和 7.29504 份认购权证,共计送出 925,705,299 份。

上述认购权证已于 2006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认购权证的交易简称为“邯钢 JTB1”,权证交易代码为“580003”。

根据《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邯郸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之认购权证上市公告书》,“邯钢 JTB1”认购权证的存续期间为 2006 年 4 月 5 日至 2007 年 4 月 4 日,共计 365 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权证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权证存续期满前 5 个交易日终止交易。“邯钢 JTB1”认购权证的最后一个交易日为 2007 年 3 月 28 日,已于 2007 年 3 月 29 日起停止交易进入行权期,行权期限为 2007 年 3 月 29 日——2007 年 4 月 4 日期间 5 个交易日。

2007 年 4 月 9 日起,“邯钢 JTB1”认购权证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予以摘牌。

特此公告。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〇七年四月六日

股票代码:600001　　股票简称:邯郸钢铁　　编号:2007- 009

邯郸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变动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邯郸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的《邯郸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 2006 年 4 月 5 日向邯郸钢铁流通股股东支付了对价,每 10 股送 1 股股票和 7.29504 份认购权证,共计送出 925,705,299 份。

上述认购权证已于 2006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权证存续期间为 2006 年 4 月 5 日至 2007 年 4 月 4 日,共计 365 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权证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邯钢 JTB1”认购权证的行权期限为 2007 年 3 月 29 日——2007 年 4 月 4 日期间的 5 个交易日。行权终止日未行权的“邯钢 JTB1”认购权证将予以注销,不再具有任何价值。截至 2007 年 4 月 4 日,共计 907,552,748 份“邯钢 JTB1”认购权证成功行权,907,552,748 股“邯郸钢铁”股票从本公司账户转移至成功行权的认购权证持有人账户,创设人创设的“邯钢 JTB1”认购权证在行权日前已全部注销,“邯郸钢铁”总股本在行权前后没有变化。

现将股本变动情况披露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别	行权前	行权增减	行权后	占总股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367,934,486	-907,552,748	460,381,738	16.35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448,522,083	+907,552,748	2,356,074,831	83.65
合计	2,816,456,569	0	2,816,456,569	100

邯郸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4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0031　　证券简称:三一重工　　公告编号:200709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07 年 4 月 5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8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07 年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方案》

2007 年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方案如下:

(一)发行主体: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二)债券名称:2007 年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三)债券总额:人民币 5 亿元

(四)债券期限及利率:本期债券期限为十年,每年付息,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债券票面年利率区间为 4.1%--4.6%,由公司根据发行时债券市场情况确定具体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五)发行价格:债券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以 1000 元为一个认购单位。

(六)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

(七)发行范围和对象:本期债券通过承销团设置的发行网点公开发行。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军人持军人有效证件)的中国公民及境内机构投资者均可购买(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八)承销方式:承销团余额包销。

(九)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 5 亿元将全部用于建设长臂架、大排量、智能化、节能型混凝土泵车项目等四个项目。

上述债券发行方案尚须获得债券主管部门批准,本期债券发行方案以最终获得债券主管部门批复的方案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及相关部门要求调整相应债券发行期限、利率区间并最终确定发行期限、利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负责申请 2007 年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负责申请 2007 年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制定具体方案,制作申请材料;

2、确定发行期限、发行利率、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对象等;

3、投资项目运作过程中的重大合同;

4、确认和支付相关费用及利息等。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 2007 年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

在 2007 年公司债券成功发行后,公司拟向经批准的证券交易所或其主管部门提出上市申请。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07 年 4 月 21 日上午 9 时 30 分在公司一号会议室召开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会议审议事项:

1、《2007 年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方案》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及相关部门要求调整相应债券发行期限、利率区间并最终确定发行期限、利率的议案》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负责申请 2007 年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申请 2007 年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

(二)出席会议对象:

1、本公司董事、监事及管理人员。

2、2007 年 4 月 13 日下午股票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的,可委托代理人参加。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手续:

a)法人股股东凭单位证明、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股权证明及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b)社会公众流通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后)、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湖南省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办。

邮政编码:410100

3、登记时间:2007 年 4 月 20 日　上午 8 时—下午 5 时

(四)注意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电话:0731—4031555　传真:0731—4031777

3、联系人:唐芬　肖军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 年 4 月 6 日

附:

授 权 委 托 书

兹授权委托 __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签字):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日期:
委托人股东帐号:

证券代码:000014　　证券简称:沙河股份　　公告编号:2007-011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情况

根据本公司股票成交金额及成交量的情况,本公司认为公司股票近期存在异常,公司经必要的核实,现说明如下:

二、相关情况说明

(一)近期网上传言公司有重组消息,公司现严正声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对本公司资产重组的意向,本公司也未同任何公司商谈或签订涉及重组的意向书或协议。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7.4 条、7.6 条,公司不存在对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合理预期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件。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在咨询本公司大股东和公司管理层后,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公司经营情况正常。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五、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证券时报》,信息披露网站为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四月五日

证券代码:600784　　证券简称:鲁银投资　　编号:临 2007-08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五届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五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于 2007 年 4 月 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人数 11 人,实际参加表决人数 11 人,同意人数 11 人。会议通过以下决议:

1、根据公司第一届二次职工代表大会讨论通过的《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机关员工内部休养的暂行规定》,公司副总经理傅沈、闫华已达到内部休养年龄。经董事会研究决定,不再聘任傅沈、闫华同志为公司副总经理。

2、因工作变动原因, 公司董事何英磊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申请。经董事会研究决定,同意何英磊先生辞去董事职务。

特此公告。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OO 七年四月五日

附件: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何英磊先生辞职的独立意见

对公司董事何英磊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事宜,作为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董事何英磊先生在任期间能够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掌握并熟悉有关法律法规,有效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其因工作变动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独立董事:胡积健
独立董事:张秋生
独立董事:赵黎明
二〇〇七年四月四日

股票代码:600684　　股票简称:珠江实业　　编号:临 2007-009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陈燕平女士于 2007 年 3 月 12 日由于个人原因提出书面辞呈,申请辞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2007 年 4 月 4 日,公司职工大会补选张逸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相同。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〇七年四月六日

附:简历

张逸波,男,1970 年 8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中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曾在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公司担任会计工作,2000 年 9 月入职本公司,曾任本公司计划财务部主管,现任本公司计划财务部副经理。

证券代码:600984　　证券简称:建设机械　　编号:2007-11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6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工作的疏忽,在叙述会议审议通过的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中出现了遗漏,现补充更正如下:

原决议公告中“上述一、三、四、五、六、七、八、九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遗漏了第十一条,即未将董事会已通过的《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列入。

现更正为:上述一、三、四、五、六、七、八、九、十一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原会议决议公告中的审议事项、登记办法等其它事项不变。公司就上述工作疏忽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歉意。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4 月 6 日

证券代码: 600587　　证券简称 :新华医疗　　编号:临 2007-004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有条件审核通过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7年 4 月 5 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根据会议审核结果,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有条件审核通过。在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作出的核准文件后,再行公告。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4 月 6 日